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B  
1

承辦人：楊智先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8463

傳真：(02)29689917

電子信箱：AI0347@ms.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國小社會領域輔導團召集學校(光華國小)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0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研資字第1062027677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(10622331885\_24\_106D2339758-01.pdf)

主旨：有關「新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106學年度第1學期專任輔導員公開授課計畫」，請貴校薦派教師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06年3月1日臺教授國字第1060017861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研習訊息如下：

(一)時間：106年11月13日至12月15日期間，每次半天。

(二)地點：各專任輔導員(以下簡稱專輔)原服務學校或各輔導小組召集學校。

(三)場次：計國小組11場次、國中組9場次，共計20場次，研習人數約600人次。

(四)研習對象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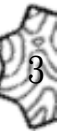
1、該輔導小組兼任輔導員至少3名。

2、薦派專輔原服務學校或召集學校與公開課課程相關領域/議題教師。

3、鼓勵各校相關領域教師踴躍參加。



\*1062027677\*





(五)報名方式：各校逕至校務行政系統報名，名額有限，額滿為止。

(六)與會人員核予公假，課務派代，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時數。

(七)為配合本市節能減碳政策及不影響學生活動空間，請參加人員搭乘大眾運輸工具，並自備環保杯。

三、獎勵：依據「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」附表第1項第2款，核予各校教學者嘉獎2次，每場次各校工作人員嘉獎1次以3人為限。

四、檢附本市「國民教育輔導團106學年度第1學期專任輔導員公開授課計畫」1份。

正本：106學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召集學校、新北市各公私立國中小

副本：

2017-10-18  
14:36:19  
電子公文  
交